



防溺水十招

※消防署提醒您:在戶外下水時，一定要帶浮具



戲水地點須合法，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



避免做出危險行為，不要跳水



湖泊與溪流落差變化大，戲水游泳要格外小心



不要落單，隨時注意夥伴狀況位置



下水前先暖身，不可穿牛仔褲下水



不可在水中，嬉鬧惡作劇



身體疲累狀況不佳，不要戲水游泳



不要長時間浸泡在水中，小心失溫



注意氣象報告，現場氣候不佳不要戲水



加強游泳漂浮技巧，不幸落水應保持冷靜放鬆

請參考教育部網站



水域宣導



曾(易)發生事故水域

救溺5步

1.大聲呼救

2.撥打119、118、110、112

3.利用延伸物

4.拋送漂浮物

5.利用大型浮具划過去

